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昕霏
電話：063901132
傳真：062982507
電子信箱：theyee@mail.tainan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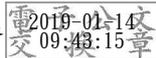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南市安定區南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800953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0095309A00_ATTCH1.pdf、0095309A00_ATTCH2.odt)

主旨：依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支領定期性給付之領受人，如有因擬申請退休（職、伍）人員之遺屬年金，而欲選擇放棄本人原支領之定期性給付者，其相關事宜請依銓敘部函示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8年1月9日部退三字第108469266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及附件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